



位置: >> 博士招生 >> 信息导航 >> 正文

博士招生导航

- 遗传发育所201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2013年博士招生目录
- 遗传发育所2012年博士研究生简章
- 遗传发育所2012年博士招生目录
- 2003-2007年试题参考
- 2011年考研答疑
-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201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201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
- 2011年考博主要参考书

博士招生进度

-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2013年统考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公...)
- 遗传发育所2013年统考博士生复试须知
- 关于2013年博士研究生初试成绩查询及核分的通知
- 关于2013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有关事项的重要通知
- 2013年博士入学考试资格审核未通过者名单
- 2013年拟录取直博生名单公示
- 2012年秋季博士生拟录取名单公示
- 拟参加复试人员名单
- 遗传发育所2012年博士生招生复试须知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2011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 爱国守法, 在本学科领域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及相关工作的能力, 能在科学研究和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一) 报考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以下简称: 遗传发育所) 普通招考的博士学位研究生, 需满足下列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品德良好, 遵纪守法。
2. 考生的学位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已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
 - (2)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
 - (3) 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

其中硕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是指:

- ① 获得国家承认的学士学位满6年(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 达到与硕士学位同等学力;
- ② 国家承认学历的硕士研究生结业生(报名时已取得结业证书);
- ③ 报名时已取得国家承认学历的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但尚未取得硕士学位的人员。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遗传发育所规定的体检标准(患有传染性疾病及不适宜做实验的色盲、色弱者限报)。

4. 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 定向培养的考生年龄不限。

5. 有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专家(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书面推荐意见。

(二) 同等学力人员报考, 除符合上述有关要求外, 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已取得报考专业6门以上硕士研究生主干课程的合格成绩(由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成绩通知单);
2. 已在公开出版的核心学术期刊发表过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学术论文2篇(第一作者); 或获得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为主要完成人); 或主持过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
3. 所报考的培养单位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 三年学制的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报考, 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以及两

年学制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必须取得硕士学位后方可报考。

(四) 下列情况的考生报名时须征得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考生与所在单位或委托、定向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遗传发育所不承担责任。

- 1、现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应届毕业硕士生；
- 2、拟报考定向培养的考生；
- 3、原为委托培养或定向培养的硕士生，现正在履行合同服务期的在职人员考生。

(五) 现役军人考生，按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报考手续。

(六) 在学的硕博连读生转博，按遗传发育所的具体要求报考。

三、招生名额与学费

预计招收博士生**82名**(含预计硕转博**33名**)。全年分春、秋季两次招生(春季只招收本所硕转博和提前攻博生，不对外招生)。

实际招生人数将根据最终上级下达指标和报考本所的考生生源质量进行适当的增减。

不收取学费(委培或定向生也免收培养费)。

四、报名方式及报名手续

1.报名时间:

春季(入学)博士网报名时间: **2010年9月1日—9月23日**;

秋季(入学)博士网报名时间: **2010年12月8日—2011年1月25日**。

2.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须进行网上报名,请考生登陆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招生信息网,网址:
<http://admission.gucas.ac.cn>。

3.网上报名成功后,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向遗传发育所提交下列书面材料:

- (1) 网上报名时填写好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贴好照片:1寸近期免冠正面);
- (2) 两名教授(或相当职称)同行专家的推荐书(密封);
- (3) 硕士课程成绩单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报名时先提交硕士生学生证复印件和论文通过答辩的证明书,并在入学前补交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 (4) 有效证件复印件(居民身份证或军官证、护照、港澳台身份证);
- (5)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除交以上材料外还须提交发表文章、主持课题与取得成果情况(单位科技管理部门盖章)等。
- (6) 报名费**200元**,不退款。邮寄至遗传发育所研招办。

4.遗传发育所对考生的报考材料进行审查,向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寄发准考证。在复试阶段将对报考资格进行复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试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五、考试科目及考试方式

(一) 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

(二) 初试

1、秋季入学初试科目与分值(闭卷笔试):

(1) 专业考试科目:

生物化学和遗传学的命题:均由遗传发育所自行命题。遗传学试题中普通遗传学和分子遗传学各占**50%**左右;计算机科学基础和数据结构均选用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的试题。

(2) 外语语种:英语(外语听力在复试中进行),由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统一命题。

(3) 政治理论课(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和应届硕士生毕业生可以申请免试)由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统一命题。

(4) 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

(5) 考试科目详见招生目录。

2、秋季入学初试时间:

英语考试时间: **2011年3月19日上午8:30~11:30**

业务考试时间:

业务课一: 2011年3月19日下午14:00~17:00

业务课二: 2011年3月20日上午8:30~11:30

3、同等学力考生除了必须进行政治理论课笔试外,还必须加试所报考专业的两门硕士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闭卷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不少于2小时,满分为100分。

4、初试成绩查询:可在遗传发育所网页上进行查询。同时遗传发育所负责寄出书面成绩单,并以书面成绩单为准。

(三) 复试

重点考察考生对专业知识掌握的深度和广度、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考生从事科研工作的潜力和创造性、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

1、复试线确定后网页公布复试线,同时将电话通知参加复试的考生。

2、将由五名以上指导教师组成的复试小组对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复试。参加复试的考生总数,原则上不低于遗传发育所招生规模的120%左右掌握。

3、复试包括业务素质 and 英语水平的复试。

业务素质复试(口试):重点考查考生政治态度、思想品德、工作学习态度、团队合作精神和科研道德及遵纪守法等方面的基本素质。以及科研工作能力、学习情况和对专业知识掌握的深度和广度,对知识灵活运用程度以及考生的实验技能等,了解考生从事科研工作的潜力和创造性。

英语测试:主要考核英语知识掌握程度。

4、考生在复试时需携带或提交如下材料:

- (1) 往届生需携带学位证书原件供查验,并提交证书复印件(应届毕业生查验学生证);
- (2) 思想品德鉴定表(加盖党组织公章并密封,往届生由档案所在人事或人才交流中心部门提供并盖章);
- (3) 各种获奖证书、英语水平的成绩证明或证书、专业技能相关等级证书复印件;
- (4) 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或全国性学术会议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科研成果及其它原创性工作成果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 (5) 填写《个人基本情况》的电子板于复试前四天发至 yzb@genetics.ac.cn);
- (6) 其它有参考价值的材料;
- (7) 在职生参加复试时应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 (8) 5分钟左右的个人简介和科研工作报告PPT电子版(携带优盘)。

六、体检

遗传发育所将统一组织考生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格检查(遗传发育所承担体检费)。

七、录取

根据国家最终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初试(含加试)和复试成绩、硕士(本科)阶段的学习成绩、硕士(学士)学位论文和评议书、思想品德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心健康状况等德智体全面衡量,于4月底择优确定录取名单。其中资格终审、政审、体检不合格和复试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定向委培考生在参加复试时必须向遗传发育所出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同时提交本人与所在单位和遗传发育所三方签署的定向培养合同(就读期间必须保证全脱产,毕业回原单位)。被录取考生必须与遗传发育所签署协议书。

2011年6月初,研招办将对已完成提供“思想政治品德鉴定表”、“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调档、协议书(含委培协议)签约工作的考生寄发录取通知书,未按要求履行手续的考生视为自愿放弃录取资格,遗传发育所将不再保留其录取资格。

入学考试成绩仅对本次招生有效。被录取新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到遗传发育所办理入学手续。不能按期入学,应事先向遗传发育所请假。未请假或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自愿放弃入学资格。

八、调剂

未被遗传发育所录取，但符合中科院系统内调剂的考生，遗传发育所将协助考生办理调剂手续。

九、学习年限

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确因论文工作需要，也可适当延长。

十、就业派遣

毕业生大多数派往海外著名高校和科研院所，少部分毕业生选择国内工作。在国内就业的单位有著名中企与外企、高等院校、科研单位和医院。

十一、研究助理薪金

非定向生在学期间，按照遗传发育所规定享受研究所奖助学金（年3万元左右）。

十二、其它

1.本简章如有与新出台的招生政策不符的，以新政策为准。

2.硕博连读生的考核与录取，按照遗传发育所有关规定执行。

3.欢迎具有生物学、农学、医学、生物信息学、计算机和化学等专业的考生报考。

4.考生参加初试和复试期间除体检费外，往返路费、住宿费和其他所需费用均自理。

5.为能及时让考生在第一时间获得招生信息，遗传发育所的招生工作将通过网页、邮件和电话与考生进行及时沟通、传递信息（公布工作程序、考试成绩、复试线、录取名单等）。请考生务必经常浏览遗传发育所网页（研究生教育-招生进度）并保持电话畅通。准确填写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手机）、通讯地址、邮政编码等，以免延误你的考研信息。

6.网页免费为考生提供部分生物化学和遗传学试题，仅供练习之用。

7.考生应在考试前一天熟悉考场。

8.联系方式：

网址：<http://www.genetics.ac.cn>

E-mail：yzb@genetics.ac.cn

电话：010-64889330

联系人：郑老师 官老师

传真：010-64889330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1号院-2 中科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研招办
邮政编码：100101

- 上一篇文章： 2003-2007年试题参考
- 下一篇文章： 2011年考研答疑

 打印此文  关闭窗口

请在800x600分辨率以上，用IE 6.0以上版本浏览本网 Copyright 2007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1号院2号，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邮编：100101

京ICP备09063187号